

高屏區醫院總額醫療服務審查共管會議

109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00 分

地點：本組7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委員：

蘇主榮主任委員	蘇主榮	鄭紹宇副主任委員	鄭紹宇
謝武吉副主任委員	謝武吉	王植熙委員	李建德 ^代
林偕益委員	林偕益	陳怡靜委員	陳怡靜
侯明鋒委員	侯明鋒	吳登強委員	吳登強
任振輝委員	任振輝	張宏泰委員	賴俊煌 ^代
陳鴻曜委員	陳鴻曜	陳森基委員	陳森基
郭昭宏委員	郭昭宏	杜元坤委員	蔡易廷 ^代
柯朝元委員	柯朝元	蕭志文委員	蕭志文
許義郎委員	許義郎	趙昭欽委員	趙昭欽
萬樹人委員	萬樹人	黃明典委員	黃明典
林茂隆委員	林茂隆		

列席單位及人員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陳佩瑜 趙健宏

高雄榮民總醫院

潘麗馥 白家旗 陶屏

黃瓘婷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蔡蕙如 黃建民

阮綜合醫院

李秀貞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鍾梅珍

義大醫院

王惠莉

國軍高雄總醫院

鄭重男

屏東基督教醫院

張隆鐘 馬事佐 余玉竹

小港醫院

卓佳勳

愛仁醫療社團法人愛仁醫院

張雅虹

建佑醫院

張瓊月

醫審執行會高屏分會

時宗如

高屏業務組

林淑華、許碧升、李金秀、黃梅珍

張曉玲、陳靜修、陳美蓮、黃千芬

楊淑琴、許亦濡、陳秀玲、張艷慧

郭怡妘、王詩雅、王麗雪、莊專圓

主席：林淑華組長、蘇主榮主任委員

紀錄：吳奕蓁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安寧緩和療護經驗分享：洽悉。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洽悉。

肆、報告事項

一、案由：醫院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高屏區分會執行業務報告。

決定：洽悉。

二、案由：醫院總額執行概況報告

決定：洽悉。

伍、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高屏業務組

案由：有關「高屏業務組 109 年醫院總額醫療服務審查作業原則」部分修正案(如附件)，請討論。

決議：

一、通過「高屏業務組 109 年醫院總額醫療服務審查作業原則」部分修正，甲類醫院終止條件：新增停(歇)業醫院。

二、通過「社區化醫療服務推動計畫」部分修正如下：

(一)刪除2項支付內容：1.(1)落實分級醫療-擴增家醫群診所家數(5%)；4.(1)協助保險對象首次完成健康存摺APP下載並教導查詢使用(3%)。

(二)提高3項支付內容權重：1.(2)A1使用電子轉診平台完成轉診作業(由30%→35%)；2.(2)B2出院病患轉銜長照2.0評估與服務作業(由10%→12%)；4.(3)醫院提供與本署政策或計畫相關的溫馨感人故事獲參採及分享(由0.5%→1.5%)。

第二案

提案單位：高屏業務組

案由：有關「高屏業務組109年醫院總額醫療服務審查作業原則」之109年下半年目標管理點值，請討論。

決議：設定109年第3季、第4季目標管理點值為每點0.95元。另高屏醫院總額以年均點值設定管理值，按季管控，待109年結算方式確定後，高屏業務組將依109年7、8月醫療服務變動情形，視需要召開共管會臨時會討論。

第三案

提案單位：高屏區分會

案由：有關「109年Q1、Q2管理指標全數應不計達成率」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

1、109年第2季管理指標比照第1季，除「用藥品項數 $\geq$ 10項件數占率」一項維持外，其他指標採「逕予達成」計算。

2、各醫院第1、2季於管理指標計得成長率之點數不流用至第3、4季。

3、個別醫院門住診別總額如需申請流用，仍請依審查作業原則規範，

函文檢送具體事由及相關佐證資料供高屏業務組評估辦理。

第四案

提案單位：高屏區分會

案由：有關「社區化醫療服務推動計畫」獎勵點數流用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109 年總額結算最終如決定「年結算」，同意各醫院各季依該計畫計得之獎勵點數，以逐季排除列計後之餘值累算至第 4 季止；若採「季結算」，仍依當季實際發生醫療服務點數排除列計。

第五案

提案單位：高屏區分會

案由：有關寬列 109 年第 1 季門診藥費占率，提請討論。

決議：109 年第 1 季藥費目標管理點數超額應追扣醫院，其受疫情影響之變動同意做為不追扣的考量，請相關醫院於 109 年 6 月 20 日前來函檢送具體事由及相關佐證資料，由高屏業務組審核回復。

第六案

提案單位：高屏區分會

案由：有關「高屏區防疫獎勵」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保留。

陸、散會(下午 5 時 10 分)